



人权理事会

第二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3

增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公民权利、政治权利、
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包括发展权

阿尔及利亚(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古巴、委内瑞拉玻利
瓦尔国：决议草案

28/...

延长审议可否拟订一项关于监管、监测和监督私营军事和保安公司活
动的国际规章框架问题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期限

人权理事会，

遵循《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

回顾大会 2006 年 3 月 15 日第 60/251 号决议、人权理事会关于体制建设的
第 5/1 号决议和 2007 年 6 月 18 日关于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行为守则的第 5/2 号
决议，

还回顾大会、人权委员会和人权理事会通过的关于以雇佣军为手段侵犯人权
并阻挠行使民族自决权问题所有先前决议，

进一步回顾理事会 2010 年 10 月 1 日关于设立一个审议可否拟订一项关于监
管、监测和监督私营军事和保安公司活动的国际规章框架问题不限成员名额政府
间工作组的第 15/26 号决议，

铭记不限名额政府间工作组将向人权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提出其建议，

1. 决定将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期限延长两年半，以从事和
履行载于人权理事会 2013 年 3 月 22 日第 22/33 号决议的任务；



2. 申明必须向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提供履行任务所需的专门知识和专家意见，在这方面决定工作组应邀请所有专家和所有相关的利益攸关方参加其工作，包括邀请以雇佣军为手段侵犯人权并阻挠行使民族自决权问题工作组成员参加工作；

3. 请秘书长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向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提供履行其任务所需的一切财政和人力资源。
